

证券代码：838793

证券简称：水生态

主办券商：恒泰证券

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20 日上午 10：00 。

预计会期 1 天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5）、《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6）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》议案

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出具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，现将审计报告提交股东大会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议案

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于公司处于发展阶段，考虑到公司长远发展需要，董事会提出公司 2019 年度利润不分配，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》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

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9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、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对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改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0）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修订年度报告重大责任追究制度》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年度报告重大责任追究制度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年度报告重大责任追究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1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八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；3、由法人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人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人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年5月18日上午9：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冯建明；联系电话：0574-87436999；联系地址：宁波市海曙区前丰街80号3栋101室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《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30日